## 臺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之辦學挑戰、 因應策略與未來展望:以北部地區 一所實驗教育機構為例

## 林芳仔\*

## 摘要

本研究以北部地區一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為個案研究對象, 期透過半結構式訪談,瞭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創辦的困境、因 應策略與「實驗教育三法」影響等,映照臺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開 展歷程。研究結果發現,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的主要辦學困境包含 家長意見分歧、親師間缺乏信任關係、教師負擔重與流動率高、財務不 穩定等問題,而相關因應策略包含提高親師會辦理頻率、辦理家長學校 等,提升家長參與度與對實驗教育理念之理解;展望未來發展,非學校 型態實驗教育在獲合法法源之際,仍需政府積極協助,方能穩健永續發 展。

**關鍵詞:**受教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案研究、實驗教育三法



DOI: 10.6869/THJER.202012 37(2).0004

投稿日期:2020年11月4日,2021年1月22日修改完畢,2021年1月27日通過採用\* 林芳仔,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E-mail: fangyuLinT@gmail.com

## 壹、緒論

對於學生受教權的保障,乃是世界各國積極維護之基本教育權利,1948年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曾言,每個人都有享有受教育的權利,且家長對於子女所受之教育,具有優先選擇權(United Nations, 1949),此宣言明確聲明學生受教權與家長教育選擇權的重要性,而我國亦於《憲法》第21條規定:「人民有受國民教育之權利與義務」(中華民國憲法,1947),明確保障我國人民於國民教育階段受教育之權利,及接受教育之必要性;同時在《教育基本法》第8條第3項規定:

國民教育階段內,家長負有輔導子女之責任,並得為其子女之最佳福祉,依法律選擇受教育之方式、內容及參與學校教育事務之權利。(教育基本法,2013)

意即家長有權利為其子女選擇教育方式,涵蓋學校教育、在家自學等多元學習方式。

為積極落實對學生受教權與家長教育選擇權的保障,同時符應臺灣社會對於體制外教育的需求,臺灣於2014年11月通過「實驗教育三法」,包含《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以及《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此法之通過,不僅讓臺灣教育型態得以百花齊放,更象徵臺灣教育的民主與進步,尤其《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之施行,明確賦予體制外辦學者合法地位,讓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個人、團體以及機構,得以在辦學過程,尋求政府資源與協助,對於臺灣教育的多元化發展,無疑是錦上添花。

而本研究的關注重點在於2014年「實驗教育三法」尚未通過之際, 缺乏法定地位保障與認可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如何在自力更生與自 給自足之情況下,憑藉對於教育理念的堅持,創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 育,同時在欠缺社會支持的教育環境中,逐漸萌芽、茁壯。本研究主要 以個案研究方式,針對一所具成功經驗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之創 辦過程進行深入探究,透過訪談內容的梳理,一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機構在臺灣教育體制內的孕育與創化。

## 貳、臺灣社會脈絡下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開展

根據教育部統計處(2021)資料顯示,我國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學生數在近十年快速成長,2011年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數為1,651人,至2019年時,已有將近五倍之成長,學生數達8,245人(如圖1所示)。由此可見,伴隨家長教育意識抬頭及對於理想教育之渴望等多方因素,臺灣社會對於主流教育以外之需求可謂不斷攀升,包含個人自學、團體共學甚至機構辦學等模式,都是民間從事教育改革的途徑,尤其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中的「機構辦學」而言,比例與可參照的學習對象最少,然所需符合的法令規範卻最多,值得針對其創辦、發展歷程、困境與挑戰等進行深入探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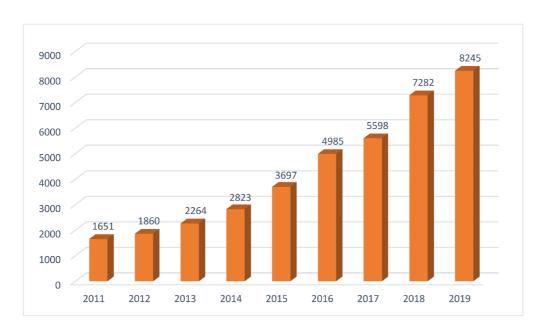


圖1 臺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人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21)。**實驗教育學生數趨勢。**取自http://stats.moe.gov.tw/statedu/chart.aspx?pvalue=51

關於我國對於實驗教育之法源規範,可追溯自1999年《教育基本 法》第13條之內涵:

政府及民間得視需要進行教育實驗,並應加強教育研究及評鑑工作,以提昇教育品質,促進教育發展。(教育基本法,2013)

此法奠定實驗教育近20年之施行依據,而2014年11月通過的「實驗教育三法」,更明確規範各類實驗教育之實施(教育部,2015),尤其《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更明確賦予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法定地位,依此條例第3條所述,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係指:

學校教育以外,非以營利為目的,採用實驗課程,以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目的所辦理之教育。(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2018)

對於實驗教育的辦理,以最初的創辦階段而言,「教育理念」衍生之事宜往往是實驗教育機構能否辦學成功之關鍵,如臺灣自學教父陳怡光(2017)所述,實驗教育之所以被稱為理念教育,在於參與者皆懷抱著各自不同的教育理念,故選擇參與實驗教育的家長,共通點在於對國家課綱理念的不認同,然卻不代表家長們具備相同的教育理念,此概念足以說明實驗教育機構辦學的困難。在實驗教育場域,家長往往因教育理念而結合,卻亦因對教育理念的堅持而分開,故實驗教育如要永續經營,須營造良好的親師溝通關係、親師校的相同教育共識,以及家長願意為孩子教育與學校共同努力之配合度;唯有在相互溝通、理解、合作的脈絡,實驗教育機構辦學才得以永續經營。

此外,創辦層面的「經費財源」問題亦是影響實驗教育機構學生招收與辦學永續性之關鍵。關於實驗教育的收費,一直是外界欲參與實驗教育的主要考量之一。因目前臺灣的實驗教育機構收費機制為使用者付費,不同於主流教育之學校,由政府共同承擔學生的教育費用,在經費來源均倚賴參與家長之際,往往會讓實驗教育成為高社經地位家長的教

育專屬品,甚至造成階級再製等疑慮(劉世雄,2017),產生實驗教育 為有錢人特權之說法(林志成,2017),此社會觀感與實驗教育實際經 營之落差,造成實驗教育機構難以持續辦學。外界所認為的高額收費往 往難以攤平實驗教育機構的場地、人事等支出,故僅仰賴學費或其他個 人捐款,難以永續經營實驗教育機構(施又瑀,2017)。因此在實驗教 育發展漸邁入體制所保障、承認的過程,政府可能須思索實驗教育的角 色、定位,思索其教育經費由政府協助分攤之可能性,善盡扶植臺灣教 育發展之責。

除上述議題外,辦學過程所需的「實驗教育師資」,亦是實驗教育機構辦學的燙手山芋。政治大學鄭同僚教授在2017年帶領團隊訪談全臺的實驗教育辦學者,發現其對於師資懷抱共同的感慨——原有的師資培育體系,無法滿足實驗教育(賴若函,2018),係因臺灣目前培育的師資,仍以主流教育為主,課程內容皆以主流教育的需求為主,確實不足以因應多元發展的實驗教育所需;此外,實驗教育機構尚面臨「師資流動率過高」的困境。在實驗教育場域,教師不僅要懷抱高度熱忱、願意接受挑戰、勇於創新(林錫恩、范熾文、石啟宏,2018),更要具備適應多元變化的能力與自編教材等專業素養,同時應對家長對於實驗教育的猜忌、不信任等問題,在諸多挑戰下衍生的教師流動率高狀況,更是實驗教育當前需解決的問題之一。

關於實驗教育機構的永續經營,最重要的仍是「政府支持」,尤其「實驗教育三法」推行後,政府更應發揮協助與輔導的角色(楊振昇,2018)。臺灣自學教父陳怡光(2017)針對現階段的實驗教育發展作一評論,實驗教育位處萌芽階段,在扼殺容易扶植難的情況下,政府應多給予辦學者空間,甚至採取不對稱管制,讓實驗教育有機會成長茁壯。目前我國的教育氛圍,在「實驗教育三法」通過與修正後,已愈趨活躍,尤其是由下而上的教育翻轉、革新,更是一股教育新浪潮,在政府與民間的交互影響下,實驗教育有望更蓬勃發展。在此改革之際,政府更應在實務層面具體協助,方能在政策保障下,穩健地走出屬於臺灣教育的希望之路。

## 參、研究方法與對象

本研究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作為研究對象,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位於北部地區創立十餘年,創立時期為臺灣實驗教育法治尚未完備之際,初期僅由數位不信任體制內教育的家長共同規劃籌組,在無任何經驗與協助的情況下,開始共學團體的施行,並一路發展擴大至實驗教育機構,可謂歷經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兩類型發展,同時經歷「實驗教育三法」頒布前、後的階段。研究者認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發展頗可窺見我國實驗教育在變革性社會脈絡之發展,故本研究特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作為個案研究對象。

本研究期透過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訪談大綱如表1),釐清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辦學階段。訪談對象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與機構教師,敘述與分析主軸則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因該創辦人身為學生「家長」,同時亦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所有初期創辦家長中,其子女唯一選擇繼續留在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家長,一肩扛起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辦學過程的種種艱辛。截至本研究訪談時,該家長已投身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辦學過程的種種艱辛。截至本研究訪談時,該家長已投身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於年之多,可謂見證臺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近十年發展的重要人物之一。故本文將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的敘述觀點,輔以機構教師對教學現場作為的描述與看法,勾勒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從創辦初期的摸索籌備、因應作為至獲得合法保障等種種歷程,期探究臺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團體共學過渡至機構辦學之挑戰,以及在臺灣法令規範尚未完備之際,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遭遇的困難與應對方針。

表1

#### 訪談大綱

題號	
1	創立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動機?
2	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在辦學時遭遇哪些面向的困難?是否曾想要放
	棄辦學?主要原因為何?
3	亮亮實驗教育機構開始運作後遭遇哪些面向的困難與挑戰?
4	關於辦學困境,請問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相關的因應或處理措施為
	何?
5	就辦學歷程而言,請問政府頒布的「實驗教育三法」對亮亮實驗
	教育機構辦學有何幫助?如無,原因為何?
6	就政府支持部分,認為政府應多給予實驗教育哪些面向的協助?
7	除政府法規保障外,請問實驗教育還需要哪些面向的資源(或單
	位)協助?
8	目前如果要繼續推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還有哪些需要克服或
	解決的難題?

研究結果將以時間軸方式呈現,並列點陳述各階段的情形。研究編碼說明如下:以A表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再以受訪者受訪順序編碼,1代表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2代表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教師,最後則是訪談內容的句數。以下即深入窺探臺灣教育的另一種可能性——非學校型熊實驗教育之辦學路。

## 肆、研究結果

本研究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作為代表,勾勒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辦學歷程、挑戰與相關因應策略等,期映照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與臺灣社會脈絡的交錯關係。亮亮,作為一所由家長創辦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其創辦可見臺灣家長對於教育的參與度已愈趨高漲,家長在孩子教育過程所扮演的角色與承擔之責任,已不局限於以往的「擔負基礎義務」、「學校與家庭的溝通」、「參與學校事務」,以及「投入

孩子在家學習活動」等參與模式。以往家長即使參與學校事務,也多以協助教師、學生的課堂學習,或是基礎學校行政事務之分攤(Epstein, 1987),尚難以進入決策層面,尤其多數學校管理者與教師不樂見家長成為共同治理者(Cotton & Wikelund, 1987);然在時代變遷下,家長不僅開始實際參與學校的重大決策,甚至更躍升為管理、決策者,本研究的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即是一良好例子,凸顯家長對於教育的參與已不再只有選擇權,甚至具備辦學之權利,亦說明臺灣教育正在經歷一場徹頭徹尾的革新。

經訪談梳理,本研究以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從起初的辦學摸索籌辦階段、面臨一連串親師問題,至慢慢擬定因應策略,進入相對穩定發展階段,甚至到「實驗教育三法」頒布後的歷程,在某種程度上,可反映在臺灣教育脈絡下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開展。以下將以時間軸方式,呈現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在辦學過程可能經歷的階段,同時呈現其因應策略、未來發展挑戰等,可望提供相關機構與研究者參考,為促成我國實驗教育良善發展盡一貢獻。

### 一、 摸索籌備階段

## (一)家長主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辦學

回溯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籌辦歷史,可知悉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創辦,主要源於兩大因素:(1)家長對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教育體系較為熟悉與信賴,然臺灣當時尚未有此教育體系的學校,在教育信念的堅持下,多位家長決定自己辦學;(2)對於體制內教育的不滿意,當初籌辦家長們對於體制內教育,已多有所排斥,因此儘管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相較於公立實驗教育,在升學就業、師資聘任、學生學籍、行政法規、經費補助和教學場地等面向,可能較易遭致困難與挑戰(林彩岫等人,2017),對於一心想讓孩子接受良好教育的家長們而言,上述問題似乎遠比體制內教育問題來得渺小,抑或是一股積極想尋求合適教育的心態,讓這些家長卯足勁,也要克服一切困難創辦實驗教育。

因為我自己本身一直都在一個華德福的共學團體帶孩子……我兒子3歲就一直在那個團體,所以到他要入學的時候,我就很自然想說,那我找一個華德福學校給他上,可是那時候是沒有華德福學校的,所以我在輾轉打聽的時候有人就說,有一群媽媽已經在談這個事情,希望能夠促成有這一班這樣子一年級的,那個時候連一班都沒有,就是這幾個媽媽要開始了。(A-1-002、004)

開始的時候都沒有想那麼多,只想說不要等了,就這一班就趕快開始了,要不然我們其中5、6個孩子都要進到體制內學校去了。(A-1-008)

面對如此艱困的創辦期,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選擇咬緊牙關繼續辦學、招生,如同前面所述,創辦人看見的是不一樣的教育希望,因此不論當時教師是否已要放棄,又或者當時僅剩自身的孩子留下,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努力增聘教師、積極招收學生,即便以混齡教學的方式,也要讓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繼續辦理。

我說再招生啊……再招,但是他已經很累了,我說再招然後我們再找新的老師,所以那個時候,他就變成輔導老師,我們就找了新的老師進來,然後重新再招生,再招一年級的學生,這就是為什麼第一屆的七、八年級是七、八年級混齡到……混班到現在,就是他們就是第一屆。(A-1-016)

### (二)家長個人利益成為辦學初期意見紛爭之主因

對於家長獨自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最困難的在於一切從零開始。與學校型態甚至公辦民營的實驗教育不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並未奠基於任何基礎之上,在無資源挹注、既有師資、經費補助的情況下,辦學者必須概括承擔一切,包括場地租借、經費籌募等,無一不挑戰欲自力辦學的家長。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為例,在籌辦初期,上課地點的抉擇、課程內容、經費來源、教師薪資等問題,都考驗亮亮實驗教

育機構的創辦家長,每一項細節都需要家長們共同討論決定,唯一確定的僅有參與的學生與教師。就在如此草創的情境下,開啟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辦學之路。

比如說學費怎麼算?要在哪裡上學?課怎麼排?老師薪水怎麼樣? 租金能付多少?每個家庭都要負擔多少?怎麼招生?這些都在討論 的計畫裡面……辦實驗教育或者是辦體制外的教育,一樣就是羊毛 出在羊身上,所以所有的經費都是由家長負擔的。(A-1-005)

第一年超級草創的,就10個孩子,裡面有四年級的孩子,三年級的孩子、二年級的孩子,還有一年級的孩子……10個孩子一個老師帶,然後請一個助理……在旁邊協助一些點心啊、收錢等等……一些行政接電話,然後就開始上課。(A-1-013)

尤其上課地點的選擇,對於欲籌辦實驗教育的家長來說,更是一 大難題。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一開始的草創時期視之,因有多位籌辦家 長,上課地點極難討論出每位家長滿意的結果。因與個人自學不同,非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與機構幾乎皆由數個家庭組成,在各因素決策方 面,家長們難免會以各自立場作為思考點,對於學習場域如此重要之事 更是如此,因此在此環節,即嚴重而臨家長們的意見紛歧。

就是很困難的地方……我這樣講喔,大家都會覺得說,蛤?這樣子。但是其實就是那時候家庭好多對不對,就7、8個家庭,然後每個都住在不同的區域,每個都在想說,可以在我家那邊嗎?或者是說,就是說當你不是以一個組織去想的時候,你就是以個人方便,不是壞事,就像我就想說……比較好。(A-1-009)

在此過程中,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同時也是學生家長,深刻 體會到多種以個人利益為出發點的意見,甚難統合。因每位家長的意見 紛歧,難以站在同一個組織利益的考量點,在個人利益參雜之情形下, 決策更是難以通盤考慮,尤其是攸關孩子教育場所的地點抉擇,故亮亮 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在訪談中表示單純倚賴家長力量難以引導辦學之進程。

你就會看到說……很紛亂,就是這個事情怎麼樣都沒有辦法解決, 到了快開學都沒有辦法,我其實為了這件事我感觸很深,我想 說……嗯……這就是為什麼單純用家長的力量來就是不行的。(A-1-010)

儘管辦學過程遭致諸多困難,秉持讓孩子接受合適教育信念的亮亮 實驗教育機構家長們,仍堅持以一己之力,為孩子們披荊斬棘,開創體 制外的教育道路。誠如施又瑀(2017)所述,儘管實驗教育尚無法取代 體制內教育,但至少提供家長與孩子另一種選擇與更合適的學習空間。 對於積極創辦實驗教育的家長來說,實驗教育即是一充滿希望的主體存 在,唯有堅持走下去,才能看見教育的無限希望。

### 二、 草創動盪階段

### (一)親師間信任薄弱與意見分歧為辦學初期學生流動率高之因

1. 親師關係不信任,易致學生快速流失

一般家長對於實驗教育背後的理念,多有所嚮往與想像;然而教育乃長遠之計,任何教育理念的施行成效,皆需長時間的檢證與等待,方能獲得預期成果,此信任與耐心對於許多將孩子送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家長來說,或許更為考驗:因家長投注高額成本,且身處未受保障的環境,其身心煎熬遠比一般體制內家長來得高,且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因剛創辦,家長無法得知此實驗教育之結果。在煎熬與未知的情況下,往往會因些微衝突、摩擦,毅然決定離開,如同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所言,在實驗教育中,家長的選擇權甚大,沒有必要在實驗教育中委曲求全。

上到半學期……就是學期中間的時候,就是兩季就剩下5個孩子

了,其他的都已經……就決定回體制的回體制,因為他們就是對老師的信任度很低,然後要求也很高。(A-1-014)

會走都是因為跟老師溝通不來,所以才會覺得沒信心,然後就回體制,主要還是親師……如果在體制內,公立學校你去念書,你的家長問你說,老師怎麼樣,你說老師很爛,你爸爸媽媽只會跟你說,忍耐一下明年就換了,可是實驗學校家長他的選擇權很大,他就會覺得說,好,我就回到體制內,他不會說好,我繼續留在這個學校看看怎麼樣。(A-1-074~076)

#### 2. 親師意見分歧缺乏共識,缺乏家長支持教育環境營造

面臨種種質疑與不信任,對於欲積極開創另一條教育道路的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而言,無疑是雪上加霜,尤其此時師資嚴重匱乏,僅倚賴一位教師實難以獨自面對諸多問題之挑戰。儘管第一年創辦時學生數不多,大約10個,但其背後卻代表著多個家庭與家長,因此溝通協調顯得特別重要。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在此時期,積極召開會議,不斷與家長進行溝通,尤其是教學方式與內容,更是親師間的溝通重點。此外家長的教育觀念分歧,更是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極為苦惱之事,舉凡各種生活細節,都能演變成大風波。可見創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不僅需克服教務、經費等事宜,更重要的是家長與創辦單位能否齊心共力營造教育環境。

那個時候我們一整年喔,一整學期都在跟家長談……我們就是一直 談一直談一直談,然後一直開會開會開會,然後家長就一直說他不 能這樣教……老師就說,可是你就是不懂,所以我才要這樣教。 (A-1-014)

連很小的事情都可以變成一個大風波,為什麼出去沒有擦防曬油……就會馬上就有兩種家長出現了,要擦防曬油是家長的事情,有一個是說我孩子交到你手裡就是老師的事情,這已經是跟華不華德福沒有關係了……這已經是一般學校可以處理這個事情,因為很

多老師可以提供意見,可是當你只有一個老師面對家長那麼分歧的家長,他就是困難重重。(A-1-015)

# (二)教師負擔重與教師流動率高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持續經營之主要挑戰

1. 教師須擔負創新教學及家長壓力,難以適應實驗教育教學場域 在此動盪之際,提出放棄念頭的並非家長,而是亮亮實驗教育機 構的唯一一位教師。對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內的教師來說,承攬的不 僅是來自各個家長的壓力,更擔負教學創新等重責大任;且臺灣目前師 資培育課程,多以主流教育的課程需求及教學內容為主(林錫恩等人, 2018)。儘管教師藉此習得教育專業能力等,卻未必符應實驗教育所 需。因此在如此艱鉅開創及凡事無可參照依據之際,對於教師而言,要 倚賴一己之力學習與原本體制內不同的教育方式、具備編列新教材等專 業素養,無疑是一項重大挑戰。

後來5個轉走,然後到了學期末的時候,老師就打電話給我說,他 說對不起我們不能辦下去了,我說為什麼?他說因為只剩下一個孩 子,我說誰家的孩子?他說就是你家的孩子……老師就說要放棄 了。(A-1-016)

一個學校裡面最重大的資源就是我們的老師,要找到對的老師、好的老師,還有老師能夠在非常……不是說艱難,而是屬於開創性的環境下繼續努力,這個很不容易,因為一般的人他們進來一個新的工作會希望說,有一個手冊什麼都好了,然後他每天做什麼事大家都告訴他,然後課本也有了,你就是幾點去上什麼課,我們這裡完全不是這樣子,他要自己不斷地學習,然後學習跟他體制內自己所學……成長背景完全不一樣的教育方式,然後還要自己自編教材,創造新的教材給孩子,然後還要承擔很多……嗯……你這個新的學校這個……我們怎麼開創性地走下去,能夠時時地回應,它是一個很活的工作。(A-1-043)

#### 2. 教師流動率問題高,難以持續關注學生發展

位處一切漸入佳境之際,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仍然有教師流動率高的問題需克服。即便如前述,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幾乎每年皆有持續增聘教師,但教師承擔的壓力過大為一大問題。尤其是前幾屆,因屬於開創性階段,多處在一不穩定狀態,此時期的教師流動率極高。而此情形根據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所述,尚未有解決方針,且目前尚未有教師成功從一年級帶班至八年級,此實為華德福教育體系之缺憾,因華德福教育體系的特點之一,便是八年一貫的導師制,由一位主帶教師,自孩子一年級帶領至八年級(蘇鈺楠,2016;Oberski,Pugh,MacLean,&Cope,2007),確實掌握孩子的身心靈發展狀況,同時維持緊密之師生關係。

五、六年級換了好幾個老師、五年級換了、四年級也換了好幾個,現在目前穩定是一、二、三年級,是從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都是同一個老師在帶的。……當然啊,師資的流動,像……的班到了四年級,老師在四下的時候就帶不下去了,他就會很累很累,因為他是第一班嘛,我們第一班的老師他們承接的壓力都是很大很大。(A-1-079~080)

華德福都是比較希望說,主帶能夠一年級帶到八年級,目前我們還沒有成功過。(A-1-077)

## (三)營運成本高且缺乏政府資助,財務問題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經營之根本問題

關於實驗教育的收費,一直以來皆被視為民眾欲參與實驗教育的一大門檻。因實驗教育未獲政府補助,在經費部分,必須由使用者共同分攤,包含學生學費、雜費、場地租借費用、教師薪資等,都是創辦者與參與者自行吸收,在羊毛出在羊身上的情況下,高額學費幾乎是實驗教育機構維持經營的共同特性;然儘管收取的費用已高於一般的公立學校,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仍長期處於虧損情況,直至今年,收支才漸達到平衡,可知實驗教育的支出僅由參與家長承擔,確實較為吃力。

所以我們現在一直就是處於說……(嘆氣),前面幾年還常面臨很多就是……先去借用下學年的學費來補、補不足的,那今年至少到了平衡,就是我們收多少錢就剛好用多少錢這樣子。(A-1-034)

#### 三、逐步穩定階段

#### (一)增加親師會辦理頻率,建立親師信任關係,提升家長參與度

面臨親師衝突不斷的困境,亮亮實驗教育機構體認到唯有提高家長參與度,方能逐步改善教師與家長間的對立衝突。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幾乎每個月都會舉辦一次親師會,尤其針對初次接觸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家長,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教師更會密集地與家長見面討論、開會,建立良好的溝通關係,並讓家長深入瞭解孩子在學齡前後的學習狀況、作息轉變等,此舉有望為親師關係與學生學習帶來良善影響。尤其研究顯示家長參與教育的程度與孩子的學習、成就呈正向關聯,且家長在孩子學習歷程愈初期即參與,其成效往往愈強大(Cotton & Wikelund,1987)。因此,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期透過提高家長的參與度、親師間不斷的互動溝通,讓家長理解實驗教育的教學現場及孩子的學習歷程變化等。

親師會……有些老師是新階段幾個月一次……常常會跟家長溝通,一、二年級都是一個月一次啊,因為他們入學最多問題的時候,所以老師們,我們都會建議他們就是能夠一個月見一次面這樣子,因為小孩子進到小學是一個新的里程,所以他們突然間發現他的小孩子完全不一樣,作息啊、學習的東西跟幼稚園不一樣。(A-1-083~085)

學齡前跟學齡後是一個分水嶺,所以他們會看到很多變化,那由老師跟他們一直溝通是好的。(A-1-086)

就親師會辦理成效來說,受訪教師表示透過親師會建立的親師溝

通管道,有助於老師向家長展示課程教學、學生實際學習情況等,而家長亦可透過親師會直接向教師反映孩子的學習問題或家長疑慮等,對於親師而言,都是提升彼此互信與瞭解的良好機會,同時可以扮演彼此的諮詢角色。在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家長已經成為不可或缺的重要資源之一,因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本身的教師資源有限,但透過家長的加入,教師與家長可以共同商討機構面臨的問題與因應方針。對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來說,藉由親師會建立的管道不僅解決親師間的摩擦情形,更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帶來額外的支持系統,可謂辦學逐步穩定的一大功臣。

真的一個月一次……一個月一次班親會,常常覺得好像才跟你們 (教師)見面沒多久又要見面了,就是更細部的課程分享,他們 (家長)一定會到我的教室來,會看到我黑板上的東西,這邊的家長參與度很高,他就會看到老師在教室裡做什麼,老師會把簿子拿出來給他們看,以及他們會分享說……孩子回去帶了什麼,他們有疑惑會跟我說,也在這個時間讓他們把話說出來,例如說孩子發生什麼事情……困惑的。(A-2-058~061)

然後我們就是所有的家長一同來處理、一同來解決問題,就是有點像三個臭皮匠的概念,雖然我們的輔導老師並沒有就是一直在很密切地……在每一個班級,但是透過眾人的力量可以一起去解決社群內的問題。(A-2-62)

### (二)確認家長教育觀、辦理家長學校,建立家長對教育理念之理解

有鑑於親師關係經營的重要性,對於欲進入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就讀之家庭,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皆會舉行面談,瞭解家長的教育觀念及願意付出、配合之程度。因實驗教育與主流教育差異甚大,為落實一致的教育理念,實驗教育單位辦學多需要確認家長與學生能接受自身的教育設計,且家長願意與實驗教育單位以相同的價值觀及標準教育孩子(秦夢群、溫子欣、莊俊儒,2017)。因此對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來說,要招收

的是對孩子教育真心關注並願意付諸行動之家長,唯有信念相同的家長才能貫徹實驗教育單位之教育理念、精神,並減少辦學過程的摩擦,由實驗教育單位、家長、教師與學生共同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同時在教與學的歷程中,持續討論、反思與修正,實踐實驗教育之教育理念。

我們有家長學校……就是一入學之後,家長要跟我們學校先來上幾堂課……一些我們想要孩子們共同走到什樣的目標,大家先理解,理解完之後大家來學校上課……簡單的來說,先體驗學生一整天的生活……一年級的家長必參加……然後再來就是我們每個月都有班親會。(A-2-051~052、055)

## (三) 善用外部資源、建立支持系統,解決機構內教師兼負教學與行 政之壓力

關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資源與支持系統,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因師承華德福體系,亦積極諮詢經驗豐富的華德福教師。目前聘有一名德籍華德福資深教師及一名臺籍華德福教師,針對機構的整體經營及課程運作等,提供實質輔助,對於內部行政資源有限的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來說,無疑是一大人力資源;且在課程經營部分,顧問團亦會提供專業的審查,對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經營與教學都助益良多。

就是我們的顧問……德國籍的,他一年來四次,可能一次就會待一個月或兩個月,(教材)審的話全部都由那個(德籍)顧問在做。然後之前有一位老師……他就是每個禮拜四都會來。他們的角色是輔導學校,然後……他的輔導有分成班級輔導、課程以及學校營運,因為華德福老師在這個角色裡,除了主帶之外……主帶是班導,他其實也兼任了學校行政,然後也必須兼任副課程老師,就是你必須有第二專長去幫其他班級上課。(A-2-063~065、087)

除外部聘任的華德福顧問教師外,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內部亦透過設立教師團體來解決各項學生事務。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的教師團體會固定

每週開會,在會議上將各自遇到的難題或認為應共同處理的事務抛出, 藉由教師間的相互討論,研擬對應的解決方式,並用民主方式,包含自 我推薦或推派合適的教師處理問題。在推派上也會以教師本身的專長領 域考量,妥善運用教師本身具備的資源,協助機構順利運作。

我們有個教師團隊!在準備的部分,我們教師團隊一同來處理、準備這件事,就是想到可能會有什麼事情發生,我們就會先去預備,教師團隊週四都有個固定的教師會議,會把所有的這類型的議題投到會議上,例如說我們發現語言霸凌的事情……可能開始有了,現在開始有,我們要怎麼去做預防,我們就會把這件事情提到週四的教師……由教師團隊來一同去看這個要怎麼處理。假如需要教師團隊多位成員協助,我們就會用自願式的或是投票式的,這樣三位或五位老師一同去處理這件事情。(A-2-119、121)

因為他之前是體制……輔導室的老師,所以這裡有需要的(轉介) 資源都是請他協助。(A-2-116~117)

儘管與一般體制的行政分層有所不同,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並未有像一般學校的處室,可以分別掌管專責業務,例如負責學生事務的學務處、負責各項支援的總務處等,教師須兼負多項教學工作與行政業務; 然對於此業務分配,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內的教師多具有使命感,也樂意 共同承擔,為亮亮實驗教育的發展盡心盡力。

就是兼三差,大家共同兼起來做,因為我們沒有輔導處沒有學務、 教務,也沒有校長,大家都是一同來運作,還有共同來去讓這個學 校變得更好。(A-2-066)

## (四)積極增聘教師,分攤教師壓力,維持教師穩定率與保障生源成 長

如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所述,實驗教育教師承擔壓力往往較

大,因要負責的事務較多且繁雜,又需面臨家長的種種問題,因此在 內、外壓力夾攻下,教師本身需具備對教學的莫大使命感與熱忱,且需 要極大的耐挫力,此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教師的親身體會,唯有懷抱強 大的熱忱,才有可能經得起來自實驗教育機構內,來自家長的重大壓 力。

在這裡的老師需要有非常強的對教學的熱忱,動力要很多,因為你要排除很多的外力,包含對於家長親子教育之間的挫折,或是對於孩子在學習上的挫折,都要經得起考驗。(A-2-067)

故在辦學過程中,亮亮實驗教育機構除持續克服親師間的不信任關係,更積極解決教師負擔壓力過重及學生不斷流失的困境。如前所述,一開始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僅有一位教師擔負教學的責任,不僅教師本身無法負荷,家長相關問題亦無法得到合適處理。在此焦頭爛額之際,增聘教師是必要作為,因此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積極招聘教師,期能分攤每位教師的壓力,並改善原先僅有一位教師的處境。直到現在,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皆有師資陸續進入,而學生人數,亦在親師關係改善、師資增加後,逐年成長,直到後來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獲核准成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每一年級的學生數都招滿,達到政府規範的上限,招生情況漸入佳境。

第一班尤其辛苦,那其他的……可是我們就是咬緊牙關,兩個老師就是很努力,這一班就一直撐,然後第二年就找了第二個老師進來、第三個老師進來、第四個老師進來,就是慢慢慢,就是到現在每一屆我們沒有斷,都沒有斷。(A-1-019)

#### 四、合法辦學階段

# (一)政府立法保障實驗教育之場地租借,改善教學空間並降低租借費用

2014年,立法院通過「實驗教育三法」,其中《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7條明訂:

辦理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者,得依法申請使用公立學校之 閒置空間,或經學校財團法人依法同意租、借私立學校之空餘空 間。(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熊實驗教育實施條例,2018)

在此條文規範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與機構在辦學的場地租借方面,得以獲得法源之基本保障。且對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而言,相較於以往單間租借的方式,現租借公立學校空間,不僅租金相對便宜,更因獨棟承租,得以享有共同緊密的空間。對於一直未有穩定場地的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來說,至少已獲得一可安居之場所,儘管仍需倚賴承租學校的意願,但現階段的空間承租已讓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心滿意足。

租金便宜,而且我們可以大家在一起,我們就是不用像那樣衛星式的每一班都看不到每一班這樣子,我們平時在過程中,我們盡力去協調,到目前為止都很好,因為……學校也非常配合,他們也非常熱情,也很協助我們,而且我覺得有一個很大的重點就是我們的樓是獨立的,跟它們的校區是有區隔的,所以比較沒有影響到彼此。(A-1-028~029)

其實都是看主管機關啦,看學校單位它怎麼想,因為有時候它想要做其他事情,它就會把約(解除)……(A-1-025)

#### (二)實驗教育辦理成果受肯定,樂見學生與家長參與

對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而言,其學生數在「實驗教育三法」通過的近幾年,達穩定成長狀態。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表示目前新招收之班級,皆達到政府規定的上限人數25人,顯示亮亮實驗教育機構辦學情況逐步邁入穩定期,辦學成果已漸被社會大眾所認同與看見。此滿額情形與前幾年辦學,面臨大量學生流失、招生困難的狀況大相逕庭。如同李嘉年(2016)所述,體制外教育目前將邁入蓬勃發展的階段,實驗教育對於家長而言,已不再是接受程度的問題,因已有愈來愈多家長向實驗教育機構遞出入學申請,可見實驗教育確實開始步入百花齊放之時代。

現在在教育的法規下,實驗教育法的學校它一個班級只能收25個, 我們也是到了最近這幾年,一年級才都會收滿。(A-1-020)

因為我們看到空位子,我們就覺得……我們已經到可以說,好可惜這個位子沒有人進來,要不然又是兩個幸福的孩子,所以我們叫那個空位子叫做幸福的坐位。(A-1-039)

### (三)政府與民間漸具基礎共識, 盼政府與民間攜手努力

透過與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的訪談可瞭解,儘管在法令通過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仍存在諸多需協助與克服的地方,政府的支持措施也尚未十分周全,推動變革的速度仍有進步的空間;但對於政府的支持態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單位已給予高度肯定,也相信政府與民間是存有共識的。因此在推動實驗教育這條路上,願意與政府一同努力,秉持著堅定的信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非常樂於繼續促成臺灣實驗教育之永續發展。

就是有一些譬如說我們聘外師等等的一些問題,他們都有在逐步解 決當中,因為你一定要你的經驗值夠,你才有辦法讓公家的……就 是承辦的單位像教育局去看到這個困難,然後他們才會協助解決, 目前為止我覺得他們還是很支持,因為這是必要走的路嘛。(A-1-048)

共識上大家都是有的,就是我們也很體諒說,在行政單位上它就是有時候,推動上是沒有那麼快,它需要有大家的認同跟共識才有辦法推動。(A-1-049)

## 五、邁入長期發展階段

#### (一)因應生源成長,場地空間拓展需政府積極協助

對於非學校型態教育邁入長期發展最重要的關鍵在於「政府的積極協助」,故在未來持續辦學部分,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表示仍需要政府的支持力量。以影響辦學重要的因素之一「場地租借」方面,儘管亮亮實驗教育機構目前與現承租學校的互動、協調尚且順利,但對於因生源持續增加而導致場地不足之問題,需要政府積極協助。目前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已拓展至七、八年級,在年級數與學生數不斷增加之情況,原有的教室已不足以應付課程所需。亮亮實驗教育機構教師在帶領研究者參觀環境時,曾提及為因應教室數不足的情況,已盡可能使用每個空間,例如將一間教室切割成木工與音樂課堂使用,上課時,再將兩門課程時間錯開,凸顯現有場地空間不足已是影響亮亮實驗教育辦學與學生學習之首要問題。如未來向上擴展至國中部或高中部,勢必壓縮學生的學習空間。

絕對就是空間的問題啊,對我們來說是不夠用的,因為我們現在已經到國中二年級、國中一年級,然後以後二、三年級,然後以後還要找高中……我們還要成立高中部,所以高中也需要一個場地,所以這個對我們來說都是很大的壓力。(A-1-062、064)

### (二)未來場地租約到期, 盼縣市政府予以實際協助

除現有空間不足的問題,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談及未來亦會面

臨租約到期、需要另覓場地的情況。透過與創辦人的訪談,可深刻體會到,對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而言,場地尋找確實是辦學過程中的一大挑戰,亦是難以單倚靠辦學單位,即能順利克服的難題。因此對於亮亮實驗教育機構來說,政府的積極協助是其最渴望的。如同創辦人所述,以芬蘭為例,當政府鼓勵民間興學時,會主動協助,並給予相關補助,因政府的態度是樂見民間興學的;反觀臺灣,雖在《國民教育法》第四條提及:「國民教育,以由政府辦理為原則,並鼓勵私人興辦」(國民教育法,2016),此處的鼓勵性質,在現階段的實務面,尚未讓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有所體會。縣市政府或許更應積極以公家力量協助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尋找合適的辦學場所,支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人開展。

學校就是需要有場地營運、需要有學生來上課,那這些我們都可以 cover,但是就是場地這個問題…… (A-1-093)

我們也希望說多一點協助,譬如說政府的空間……能不能多一點,我提一個很極端的例子,在芬蘭如果有民間團體想要組織學校……民間的學校,就實驗學校,在地的行政單位就會找場地給他們……會協助,因為他們樂於民間與學,所以他們很希望……他們會補助、會協助、會主動地去協助這個部分。(A-1-052~053)

那我們在這裡,尤其是在北部地區……困難重重,那我們也可以理解說well,北部地區就是地很難找嘛,一般人要住都不容易,不要說我們要在這裡建立一個學校,但是我們會有看到其他的縣市慢慢的……縣市政府是很支持喔,有給他們什麼……不要的學校或是怎麼樣空間都有,但北部地區就有一點困難。(A-1-054~055)

## (三) 盼政府鬆綁法規增加辦學彈性並增加資源挹注

對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機構欲長期發展來說,儘管「實驗教育三法」對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辦理,已有諸多鬆綁與協助;但以現階段的

發展來看,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以為公部門的資源挹注與法令鬆綁等,仍可持續擴大與改善。因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單倚靠民間力量,如家長、教師等,確實會有許多力不從心之處。倘若政府能多給予外部協助,或許在辦學過程得以更順遂,落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4條所規範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對學生、家長、團體或機構於申請、參 與或辦理實驗教育之過程中,應提供必要之協助及輔導。(高級中 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2018)

協助非學校型熊實驗教育機構的辦學。

我們只有希望說,如果未來能夠慢慢地再鬆綁、鬆綁,嗯……協助 多一點管理少一點會比較……(A-1-050)

最主要還是資源的部分,就是能不能多……以公家的力量協助多一點,會好一點,還有一些當然一些法令上的,譬如說聘外師的法令等等的可以鬆綁。(A-1-057、093)

## (四)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盼實驗教育遍地開花

對於積極開創另一條教育道路的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單位而言,實驗教育的推動能為臺灣的教育注入另一道活水。因此不論臺灣社會對於其辦學是否予以法律上的保障,亦不論創辦過程如何艱辛,為促成臺灣教育的多元化發展,同時為下一代創造更合適的教育環境,民間的實驗教育推動者皆非常樂意繼續促成臺灣實驗教育之開展。對此,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認為多方資源的協助,包含政府與學界等,都有助於實驗教育機構之發展;同時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認為唯有堅持改變,才有可能看見教育革新。實驗教育對於臺灣社會而言,正是如此一股堅定、希望的力量。

教育界的學者,對於我們推動這些事項給予比較超然的一些觀點、協助都是好的。然後……像現在政府有在推動……辦很多實驗教育的研討會,整合這些資源那也很好。(A-1-058~060)

很希望說它能夠遍地開花,因為多元性是很重要的,那多元鼓勵辦學也非常非常地重要,實驗學校本來就是一個民間的力量,那民間要花費的……很多的力氣其實是要彼此能夠、彼此能溝通,彼此能夠形成一股力量,這本來就是非常草根性的。(A-1-060、097)

#### (五)期全體社會共同為教育改革努力,促成臺灣教育之永續發展

為創造臺灣社會的共好,不論主流教育或是現在如火如荼進行的實驗教育,任何教育的推動都需要全體社會共同努力。因教育攸關臺灣、臺灣人民的未來,如同亮亮實驗教育機構創辦人所述,整個社會都應該共同承擔教育的責任,透過教育讓世界更美好。因此作為臺灣教育的創新力量之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推展,應該由政府、家長、教師與整個社會共同協助,讓臺灣的教育得以幻化出不同的樣貌。

回歸到教育的本質……就是要發展自己的潛力,如果大家都能夠發揮自己的潛力,那是很好的一件事,就是很烏托邦了啦,都是一些很理想,可是就是教育努力的方向不是嗎?透過教育來讓這個世界更美好,整個社會不就是靠這個來往前走的嘛,越多負責任的公民,就可以又往前走嘛,這個很重要。(A-1-146、148)

## 伍、結論與建議

透過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的辦學歷程深入探究,可發現實驗 教育機構的辦學,需仰賴學校、家長、教師的多方努力,以下茲就本研 究發現提出建議,提供未來欲投入辦學的家長、實驗教育研究者、政府 單位等若干層面之參考與啟示。

#### 一、加速與擴大實驗教育師資培育之辦理

有鑑於實驗教育的創新與彈性,傳統師培制度所培育的教師,實難符應實驗教育的需求。傳統師培制度因受限於國家統一的課綱、學期制及教師檢定標準等,其課程皆須回應國家的規範,相關師培單位更因評鑑等壓力,難以調整現有課程符應創新學校的發展需求(詹志禹,2019);然實驗教育場域,因缺乏典範學習案例,教師的創新能力成為實驗教育教學的基本要求,故為保障實驗教育的創新作為與品質,我國應加快實驗教育師資培育的速度,補足實驗教育教師需求的缺口。

目前教育部已委託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辦理臺灣實驗教育工作 者培育計畫。此計畫在2018年2月開始公開招募,於2020年完成第三屆 學員之招募,每年培育30至40位對實驗教育有熱忱之學員,經歷10個 月的培訓結業,期透過基礎通識、組課共學及場域實作之課程模組,培 育學員的實驗教育思維涵養(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9a,2019b, 2019c,2020)。此教育部委辦計畫,可望為我國實驗教育師資培訓系 統與師資的匱乏,帶來另一可能;唯相關培訓應全面、擴大施行,方能 符應現行實驗教育現場之需求。

## 二、建構實驗教育教師互助支持體系

不同於傳統教學場域,實驗教育的創新不斷考驗現場教師的專業能力,包含自編教材、創新教學等,同時,更直接承擔來自家長的質疑壓力。在多重壓力下,教師的支持系統與互助網絡成為政府與辦學者應共同建置與關心的議題。唯有提高實驗教育教師穩定度,才能儲備實驗教育師資人才庫。放眼我國政府目前提供的平臺與支持系統,主要仍是以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為主。在資訊交流、共享部分,目前設有實驗教育線上論壇(Online Forum for Experimental Education, OFEE),提供實驗教育的民間社群,包含教育研究人員、教育工作者、地方政府相關承辦人員、自學家長、自學生等任何關心實驗教育者都可在此平臺互相交流請益(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8)。儘管此平臺並非專屬於實驗教育現場教師,但此發展對於實驗教育的資源共享來說,已是一大邁

進。未來期許政府能針對實驗教育場域之教師提供更專門且直接的支援 系統,保障實驗教育現場的學生學習與教師支持。

#### 三、提高對實驗教育之資源與行政支持

根據親子天下(2020)調查顯示,實驗教育辦學者遇到的三大挑戰包含師資(60%)、經費(42%)及校地不足(40%),輔以本研究的訪談結果,實驗教育機構確實除前述的師資問題外,更面臨符合規範之校地不足與租借困難的難題。臺灣實驗教育聯盟法政部召集人魏坤賓曾言,目前條例規範的建築物D5使用組別,對於都會區實驗教育機構來說,尤其是一般的非營利辦學組織,都是難以克服的問題。因相關建物不僅難取得合適面積大小、區域位置、成本高昂,地主出租意願亦不高(馮靖惠,2018)。對於實驗教育的辦學,政府應持續給予支持與協助,否則政府僅制定條例卻未以實質的資源例如經費項目支持,許多實驗教育機構可能難為無米之炊(陳復,2019)。回歸《教育基本法》第7條之規定

人民有依教育目的興學之自由;政府對於私人及民間團體興辦教育事業,應依法令提供必要之協助或經費補助,並依法進行財務監督。(教育基本法,2013)

我國政府已於2019年2月通過「專案許可非學校型態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教學場地建築物使用類組」(專案許可非學校型態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教學場地建築物使用類組,2019),放寬相關規範,保障實驗教育機構之辦學。期未來在法令保障之際,政府可同時給予實質的資助與支持,落實法律規範,讓實驗教育在我國遍地開花。

最後,對於實驗教育之探究,仍需廣納多向度之聲音。本研究目前 僅針對實驗教育機構本身之創辦人與教師觀點進行探討,呈現機構內部 治理等面向,未來相關研究者可針對實驗教育場域內的家長與學生,探 究其對實驗教育與自身經驗之想法,亦可瞭解曾踏入實驗教育,卻中途 離開、回歸體制教育之家長想法,又或者相關地方政府/局處單位、租 借校地的校方想法,皆是瞭解實驗教育的重要參考對象。期未來研究能 完整呈現實驗教育的各方意見,共同促成臺灣教育之永續發展。

## 參考文獻

中華民國憲法(1947年1月1日)。

[ Constitu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1947, January 1). ]

- 李嘉年(2016)。實驗教育三法後臺灣另類學校發展初探。**學校行政雙 月刊,103**,1-13。doi:10.3966/160683002016050103001
- [Lee, C.-N. (2016). A preliminary study on development of alternative schools in Taiwan afte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ree experimental education regulations. *School Administration Bimonthly*, 103, 1-13. doi: 10.3966/160683002016050103001]
- 林志成(2017年11月9日)。有錢人的教育?實驗教育校數擬放寬 教部:超過將逐案審查。中時新聞網。取自https://www.chinatimes.com/?chdtv
- 【Lin, C.-C. (2017, November 9). Education for the rich? The number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schools to be relaxed. Ministry of Education: exceeding will be reviewed case by case. *China Tim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hinatimes.com/?chdtv】
- 林彩岫、游自達、陳延興、賴志峰、曾榮華、李彥儀、林妤蓁 (2017)。臺中市實驗教育實施現況、困難與建議之研究。**學校行 政雙月刊,112**,208-227。doi:10.3966/160683002017110112010
- [Lin, T.-H., Yiu, T.-T., Chen, Y.-H., Lai, C.-F., Tseng, J.-H., Lee, Y.-Y., & Lin, Y.-C. (2017). The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Taichung City: Current situation, problems and suggestions. *School Administration Bimonthly*, 112, 208-227. doi:10.3966/160683002017110112010]
- 林錫恩、范熾文、石啟宏(2018)。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經營策略之探析。臺灣教育評論月刊,7(1),135-142。
- [Lin, S.-E., Fan, C.-W., & Shih, C.-H. (2018). Analysis on the management strategy of school-type experimental education.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Monthly, 7*(1), 135-142.

- 施又瑀(2017)。從法規演變談我國國民教育階段實驗教育發展趨勢。 學校行政雙月刊,109,172-187。doi:10.3966/160683002017050109 010
  - [Shih, Y.-Y. (2017). Discussion of the development trend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Taiwan's elementary and junior high schools from the evolution of legal system. *School Administration Bimonthly*, 109, 172-187. doi:10.3966/160683002017050109010]
- 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2018年1月31日)。
- [Enforcement Act for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at Senior High School Level or Below. (2018, January 31).]
- 秦夢群、溫子欣、莊俊儒(2017)。實驗教育之特色及對現行教育之啟示。臺灣教育,704,2-11。
- [Ching, M.-C., Wen, T.-H., & Ching, G.-S. (2017). Characteristics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and its implications to current education. *Taiwan Education Review*, 704, 2-11.]
- 國民教育法(2016年6月1日)。
- [ Primary and Junior High School Act. (2016, June 1).]
- 陳怡光(2017年12月3日)。實驗教育的對與錯。**獨立評論。**取自https://opini on.cw.com.tw/
- 【Chen, Tim I.-G. (2017, December 3). Right and wrong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dependent Opinion*. Retrieved from https://opinion.cw.com.tw/】
- 陳 復(2019年12月14日)。自由廣場》實驗教育自生自滅?**自由時報。**取自https://talk.ltn.com.tw/
- 【Chen, F. (2019, December 14). "Freedom square" experimental education fends for itself? *Liberty Times Net*. Retrieved from https://talk.ltn.com. tw/】
- 教育基本法(2013年12月11日)。
- [ Educational Fundamental Act. (2013, December 11). ]

- 教育部(2015)。**教育發展新契機——實驗教育三法。**取自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C5AC6858C0DC65F3
- [Ministry of Education, Republic of China. (2015, January 29). *New opportunity for education development Three-type acts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 E7AC85F1954DDA8&s=C5AC6858C0DC65F3 ]
- 教育部統計處(2021)。**實驗教育學生數趨勢。**取自http://stats.moe.gov. tw/statedu/chart.aspx?pvalue=51
-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Ministry of Education, Republic of China. (2021). Trends in the number of students i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tats.moe.gov.tw/statedu/chart.aspx?pvalue=51]
- 專案許可非學校型態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教學場地建築物使用 類組(2019年2月27日)。
- [ Enforcement Act for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at Senior High School Level or Below. (2019, February 27). ]
- 馮靖惠(2018年10月14日)。獨/實驗教育建築物規定擬鬆綁 教育部下 月公告。**聯合新聞網。**取自 https://udn.com/news/index
- [Feng, C.-H. (2018, October 14). Exclusive/regulations o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buildings to be loosened,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nounces next month. *UDN*. Retrieved from https://udn.com/news/index.]
- 詹志禹(2019)。臺灣實驗教育師資培育的困境與希望。**中等教育**, **70**(1), 8-16。doi:10.6249/SE.201903 70(1).0001
- 【Chan, C.-Y. (2019). The predicament and hope of teacher education for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Taiwan. *Secondary Education*, 70(1), 8-16. doi:10.6249/SE.201903\_70(1).0001】
- 楊振昇(2018)。我國實驗教育的實施與前瞻。**臺灣教育評論月刊**, **7**(1), 1-7。
- [Yang, C.-S. (2018). Implementation and prospects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Taiwan.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Monthly*, 7(1), 1-7]
- 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8)。歡迎來到實驗教育線上論壇。取自

- https://talk.teec.nccu.edu.tw/t/%E6%AD%A1%E8%BF%8E%E4%BE %86%E5%88%B0%E5%AF%A6%E9%A9%97%E6%95%99%E8%82 %B2%E7%B7%9A%E4%B8%8A%E8%AB%96%E5%A3%87/8
-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enter. (2018). *Welcome to online forum for experimental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talk.teec.nccu.edu. tw/t/%E6%AD%A1%E8%BF%8E%E4%BE%86%E5%88%B0%E5%AF%A6%E9%A9%97%E6%95%99%E8%82%B2%E7%B7%9A%E4%B8%8A%E8%AB%96%E5%A3%87/8]
- 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9a)。**2019年臺灣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育計畫——正式錄取名單。**取自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_detail/47.htm
-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enter. (2019a). 2019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or training program-Official admission list.

  Retrieved from 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_detail/47.htm]
- 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9b)。【在講桌上跳舞:2019年臺灣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育計畫】招募啟動(2019/4/29截止收件)。取自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 detail/45.htm
-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enter. (2019b). "Dancing at the desk:2019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or training program" recruitment start (deadline: April 29, 2019). Retrieved from 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 detail/45.htm】
- 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19c)。**臺灣首次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訓成果「不搭」開展。**取自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_detail/43.htm
-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enter. (2019c). Taiwan's first experimental educator training results "unmatched" launched.

  Retrieved from https://teec.nccu.edu.tw/article\_detail/43.htm】
- 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2020)。**2020年第三屆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育計** 畫。取自https://sites.google.com/mail2.nccu.tw/teeclearningplatform/ %E7%AC%AC%E4%B8%89%E5%B1%86/%E8%A8%88%E7%95% AB%E7%B0%A1%E4%BB%8B?authuser=0
- [ Taiw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enter. (2020). 2020 The third training

- program for experimental educators. Retrieved from https://sites.google.com/mail2.nccu.tw/teeclearningplatform/%E7%AC%AC%E4%B8%89%E5%B1%86/%E8%A8%88%E7%95%AB%E7%B0%A1%E4%BB%8B?authuser=0]
- 劉世雄(2017年11月9日)。放寬實驗教育校數名額?教育部沒想到的那些事。獨立評論。取自 https://opini on.cw.com.tw/
- [Liu, S.-H. (2017, November 9). Relaxing the school number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Things that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did not expect. *Independent Opinion*. Retrieved from https://opinion.cw.com. tw/]
- 親子天下(2020年8月5日)。全臺首次實驗教育總體檢:雙語國際風、 學費M型化。親子天下。取自 https://www.parenting.com.tw/
- 【Education, Parenting, Family Lifestyle. (2020, August 5). The first overall inspection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Taiwan: Bilingual international style, M-Form tuition. *Education, Parenting, Family Lifestyl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arenting.com.tw/】
- 賴若函(2018年3月15日)。實驗教育大鬆綁 配套缺什麼?**今周刊。**取自https://www.businesstoday.com.tw/
- 【Lai, J.-H. (2018, March 15).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s greatly loosened. What is lacking in supporting facilities? *Business Toda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usinesstoday.com.tw/】
- 蘇鈺楠(2016)。R. Steiner 的教育階段論對華德福課程之蘊義及省思。 高雄師大學報,40,1-17。
- [Su, Y.-N. (2016). The reflections and implications of Rudolf Steiner's educational stage theory to curriculum in Waldorf schoo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Journal*, 40, 1-17.]
- Cotton, K., & Wikelund, K. R. (1987). Parent involvement in education. Journal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 Education, 20, 57-65.
- Epstein, J. L. (1987). Parent involvement: What research says to administrators. *Education and Urban Society*, 19(2), 119-136. doi:10.1177/0013124587019002002

- Oberski, I., Pugh, A., MacLean, A., & Cope, P. (2007). Validating a Steiner-Waldorf teacher education programme. *Teaching in Higher Education*, *12*(1), 135-139.
- United Nations. (1949). *United Nations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1948*. Retrieved from https://www.jus.uio.no/lm/un.universal.declaration.of.human.rights.1948/landscape.pdf

## Challenges, Coping Strategies, and Future Prospects of Taiwan's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s: A Case Study of an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 in Northern Taiwan

Fang-Yu Lin\*

#### **Abstract**

This study aims to delineate the development of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s in Taiwan. It takes a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 in Northern Taiwan as the case study. Through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the study investigates the predicament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establishing and running a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 Furthermore, the study explores the impact of "Three-type acts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on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 2014. After analyzing the interview results, we found that most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s faced various diverging parental opinions in the beginning. Moreover, other major challenges included mistrust between parents and teachers, heavy teacher burden, high teacher turnover rate, and financial instability. In response to this predicament,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institutions must increase their frequency of holding parent-teacher meetings and parentschool activities for establishing parent-teacher trust relationships, enhancing parental participation and understanding of education beliefs. Regarding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although governmental laws have guaranteed such education's legitimacy,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still requires substantial governmental support.

**Keywords:** right to education, non-school-based experimental education, case study, three-type acts of experimental education



DOI: 10.6869/THJER.202012\_37(2).0004

Received: November 4, 2020; Modified: January 22, 2021; Accepted: January 27, 2021

<sup>\*</sup> Fang-Yu Lin, Ph. 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E-mail: fangyuLinT@gmail.com